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RIN GROUP HOLDINGS LIMITED **麒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9)

有關清盤呈請之最新資料

茲提述麒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一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對本公司提起清盤呈請。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第二呈請之最新資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日，高等法院下令准許第二呈請人撤回第二呈請。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接獲上述命令的蓋印副本。於本公佈日期，第二呈請已被撤回。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並無面臨懸而未決的清盤呈請。

承董事會命
麒麟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金漢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金漢先生、王宏濤先生、周文軍先生及王建坤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志豪先生、李振聲先生及李暢悅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並在本公司之網站www.tricor.com.hk/webservice/08109內刊載。